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M“阳光雨”运营经费				
项目类型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大朗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大朗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2	到期年度	2099	
2025年预算金额（元）	50,000.0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贯彻落实东组通（2013）26号《关于全面推广东莞园区服务型党组织模式的通知》、东组通（2015）47号《关于推广升级“阳光雨”党员服务中心的通知》，为深入推进园区服务型党组织建设，2013年已在我镇建成“阳光雨”党群服务中心，经过2015年的全面推广和升级，目前我镇“阳光雨”服务站点共设有5个（近年计划新增1个），已形成具有东莞特色的“区域化管理、社会化服务”党建大格局。作为重要活动平台，为彰显“阳光雨”品牌效应，推进党员创新创业基地、党员强化训练基地、党员职员服务基地“三大基地”建设全面实施，计划继续保障“阳光雨”各个服务站点的运营，继续服务党员群众，每年为“两新”党员群众提供喜闻乐见的活动，实现党组织和服务中心一体化、服务体系社会化，进一步管理服务我镇“两新”党员，提高“两新”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，把我镇党建工作做细做实。				
	2025年度目标				
继续保障“阳光雨”各个服务站点的运营，每年为“两新”党员群众提供喜闻乐见的活动，继续服务党员群众，实现党组织和服务中心一体化、服务体系社会化，进一步管理服务我镇“两新”党员，提高“两新”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，把我镇党建工作做细做实。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订阅报刊杂志成本、党群服务活动成本、办公运营成本	50000元/年	50000元/年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“阳光雨”党群服务中心站点数量	7个	7个
		质量指标	服务质量达标率	≥90%	≥90%
		时效指标	服务工作及时性	≥90%	≥9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服务“两新”党员人数	约800人	约800人
	开展喜闻乐见活动场次		每年约4次	约4次	

		生态效益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“两新”党员、群众满意度	≥90%	≥90%